

2021 年
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和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园林绿化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参与制订市区、城镇地方性园林绿化管理规章。

（二）负责所辖公园、公共绿地、道路绿化、防护绿地、生产绿地的养护管理及管养质量的检查、验收、评比，以及各种古树、珍稀名木养护的技术指导及建档管理工作。

（三）参与园林行政主管部门或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编制所辖城市规划区内的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和城市绿地系统总体规划及实施计划的制定。

（四）受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委托，负责对有关单位和个人占用绿地、砍伐、迁移、修剪、更新的勘察和初审工作。

（五）组织园林绿化科学研究、科普、专业技术培训、交流、成果转化和技术革新、开发、引进及推广应用工作。

（六）负责市区园林绿化建设项目和养护工作的技术标准规范的制订及质量检查、监管、验收等工作；参与城市新建、扩建、改建工程项目配套建设绿地面积比例的审核及竣工验收等工作。

（七）协助市区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组织实施，参与市

区“园林式”单位的检查评定工作，负责举办和指导全市性及市区各类园林行业的文化活动。

（八）负责本地区园林绿化行业协会及市园林学会的指導管理工作。

（九）负责单位附属绿地建设的技术指导和监管检查。

（十）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加挂河源市园林绿化研究所牌子），正科级，市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40 人，在职 37 人，离退休人员 13 人。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工程技术部、绿化养护一所、绿化养护二所、绿化养护三所，主管部门为河源市林业局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一）办公室

1. 协助领导传达贯彻执行上级的政策、指示。
2. 综合协调中心各部门日常工作，处理本中心上下和各有关部门、基层单位之间业务往来，沟通上下关系，做好上传下达，接受职工、群众信访，了解与反馈职工意见。
3. 负责本中心内部人事、廉政建设、社会综治维稳、妇女、保密、计划生育、提案议案、纪检监察、年度考核等工作。

4. 负责公文收发、登记、分办、传阅、承办、催办、签发、缮印、核对立卷、归档等，及书报刊物征订、发送等工作。

5. 负责公文起草、核稿、定稿及有关资料整理，负责宣传各项管理制度及行业法规。

6. 负责本中心会议安排、通知分发、会场布置、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和会议决定的实施、检查等。

7. 负责印信管理，包括中心印章的使用和保管。

8. 负责日常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等的购买和使用领取登记管理。

9. 负责中心内生活管理、环境管理和固定资产管理。

10. 负责党费、工会费的缴交，及做好党员、工会、团员会员的发展工作。

11. 负责各部门考勤方面的核查、汇总，节假日的值班安排及组织各种有益的文体活动等工作

12. 负责做好全中心年初的经费预算和日清月结及有关方面的数字统计及上报工作；严格财务的审批手续及经费收支工作，经常向领导反映处的经费收支及结余情况。协助领导调动和使用好经费。

13.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工程技术部

1. 负责园林绿化工程的现场勘察、图纸设计、合同制订，

工程施工、预结算，并做好工程完工后的验收和报审工作。

2. 做好对外工程业务联系、设计、施工和管护等一系列工作。

3. 建立完善的工程档案制度、做好图纸预结算书、施工合同等工程项目资料的存档和有关数据的调查工作。

4. 负责编制园林绿化管理计划和技术指导工作。提供合理、科学的管理指标，检查、督促、指导基层部门做好管护工作。

5. 协助做好中心工程项目年度预算工作。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绿化养护一所

1. 负责所辖范围内的卫生、淋水、病虫害防治、清除杂草、修枝整形、补种、移植、扫白、松土施肥、植物防护等绿化养护监管工作。

2. 负责所辖范围内绿化养护肥料的购买、保管和使用登记工作。

3. 负责所内工作人员的考勤登记及报办公室汇总和核定。

4. 负责所辖范围内的工作计划、工作措施、工作制度、工作总结的草拟和值班人员的安排。

5. 负责及时处理所辖范围内自然或人为损坏的树木花草及绿化设施。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绿化养护二所

1. 负责所辖范围内行道树的淋水、病虫害防治、清除杂草、修枝整形、补种、扫白、松土施肥等绿化养护工作。

2. 负责所辖范围内行道树养护肥料、农药、工具、劳保用品的购买、保管和使用登记工作。

3. 负责乔木养护队临聘人员的聘用、考勤、管理、定时安排培训等工作。

4. 负责本队作业产生的乔灌木修剪树枝树叶清运、再利用等工作。

5. 负责队员的考勤登记及报办公室汇总和核定。

6. 负责车辆的维修、保养、保管，中心园林机械维修、保养。

7. 负责应急抢险队伍的建立、培训，处理应急、防汛、防旱、防风以及市民投诉的相关乔木养护等工作。

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绿化养护三所

1. 负责中心管辖范围内违规占用、砍伐、迁移绿地树木的处理工作。

2. 负责中心管辖范围内绿地管养质量的督查工作。

3.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918.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91.9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2.8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18.39	本年支出合计	2918.39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18.39	支出总计	2918.3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6.93	506.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84.97	0.00	2184.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84.97	0.00	2184.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80	18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4	7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4	7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4.16	10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04.16	10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18.39	733.42	2184.9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8	4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2	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72	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91.90	506.93	2184.97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6.93	50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6.93	50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84.97	0.00	2184.97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84.97	0.00	2184.9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80	182.8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4	7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4	7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04.16	10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04.16	104.1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3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184.97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91.9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2.8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18.39	本年支出合计	2918.39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18.39	支出总计	2918.3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33.42	733.42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8	43.6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2	42.72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2.72	42.72	0.00
[20808]抚恤	0.96	0.9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96	0.96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506.93	506.93	0.0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6.93	506.93	0.0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6.93	506.9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82.80	182.8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78.64	78.6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8.64	78.64	0.00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104.16	104.16	0.00
[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04.16	104.16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33.4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和单位经常性补助	634.09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63.79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44.52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4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7.2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8.6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6.1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59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8.6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和单位经常性补助	55.65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0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203]咨询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8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42.72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96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3.30	3.3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0	0.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84.97	0.00	2184.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84.97	0.00	2184.9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84.97	0.00	2184.97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84.97	0.00	2184.97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合计	无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918.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33 万元,增长 3.45%,主要原因是[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增加了 13.16 万元; [212 城乡社区支出]比上年增加了 1.25 万元; [221 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增加 82.90 万元; 支出预算 2918.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33 万元,增长 3.45%,主要原因是[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增加了 13.16 万元; [212 城乡社区支出]比上年增加了 1.25 万元; [221 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增加 82.90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率——(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

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27.3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合计	2036.12	
笔架山公园管养项目	71.95	通过精细化管理，使公园、广场达到“美化、净化、亮化、绿化、文化”的五化效果，为市民提供安全、整洁、舒适的游憩环境。
东江湾公园一期综合管理项目	300.22	项目实施政府采购，公开招投标，社会化承包管养，每月考核监督，有效保护现有园林绿

		化建设成果，市区绿化景观良好。
桥头公园、滨江大道二期、迎客大桥连接线综合管理项目	173.08	项目实施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社会化承包管养，每月考核监督，有效保护现有园林绿化建设成果，市区绿化景观良好。
市区公共绿地红火蚁和白蚁防治	86.86	该项目为河源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管辖范围内 1477067.35 m ² 公共绿地红火蚁、白蚁防治。
市区公共绿地综合管理项目（社会化）	1225.04	项目实施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社会化承包管养，每月考核监督，有效保护现有园林绿化建设成果，市区绿化景观良好。
市区乔木管养项目	178.97	该项目为按 45 元/株/年对市区 39772 万株行道树日常养护。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市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